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建築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CHINA STATE CONSTRUCTION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311)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

業績公告、

末期股息及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財務摘要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變動 %
業績 (港幣千元)			
營業額	113,734,013	101,975,265	11.5
毛利率	14.4%	13.7%	0.7
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	9,164,045	7,956,876	15.2
每股財務資料			
盈利 – 基本 (港元)	1.82	1.58	15.2
資產淨值 (港元)	14.74	13.46	9.5

股息

董事會建議派發末期股息每股港幣 28.5 仙。連同中期股息每股港幣 27.5 仙，年內現金股息總額為每股港幣 56.0 仙（二零二二年：港幣 48.0 仙）。

中國建築國際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局（「董事局」）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為港幣 91.64 億元，較去年增加 15.2%；每股基本盈利為港幣 1.82 元，較去年增加 15.2%。

綜合收益表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港幣千元
營業額	3	113,734,013	101,975,265
建築及銷售成本		(97,395,103)	(87,956,732)
毛利		16,338,910	14,018,533
投資收入、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 （虧損）淨額	5	647,339	1,577,205
行政、銷售及其他經營費用		(2,622,901)	(2,434,764)
應佔盈利			
合營企業		629,969	275,196
聯營公司		314,539	333,934
財務費用	6	(3,204,309)	(2,991,419)
稅前溢利		12,103,547	10,778,685
所得稅費用淨額	7	(2,390,599)	(2,309,221)
本年溢利	8	9,712,948	8,469,464
本年應佔溢利：			
本公司股東		9,164,045	7,956,876
永續資本證券持有人		304,788	295,824
非控股權益		244,115	216,764
		9,712,948	8,469,464
每股盈利（港元）	10		
基本		1.82	1.58
攤薄		1.82	1.58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港幣千元
本年溢利	9,712,948	8,469,464
其他全面（虧損）／收益		
其後將可能會重分類到損益的項目		
公平值列入其他全面收益之債務證券之公平值改變之虧損	(99,090)	(97,783)
出售按公平值列入其他全面收益之債務證券而將投資重估儲備計入綜合收益表	3,835	7,311
公平值列入其他全面收益之債務證券之減值虧損	117,782	-
折算附屬公司產生之匯兌差額	(2,205,690)	(3,122,734)
折算合營企業產生之匯兌差額	(448,910)	(1,209,852)
折算聯營公司產生之匯兌差額	(86,535)	(212,060)
其後不會重分類到損益的項目		
由物業、廠房及設備轉移到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之收益稅後淨額	-	11,668
本年其他全面虧損稅後淨額	(2,718,608)	(4,623,450)
本年全面收益	6,994,340	3,846,014
本年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股東	6,512,094	3,458,767
永續資本證券持有人	304,788	295,824
非控股權益	177,458	91,423
	6,994,340	3,846,014

綜合財務狀況表

	附註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港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5,664,826	4,869,816
使用權資產		600,332	570,025
投資物業		6,923,849	7,080,272
基建項目投資權益		3,651,302	4,742,261
於合營企業之權益		16,916,238	16,771,131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6,116,328	7,482,593
特許經營權		3,066,257	3,328,066
遞延稅項資產		123,170	119,698
商標、未完成工程合同及牌照		216,116	237,361
商譽		577,664	577,664
按公平值列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		388,709	545,886
應收投資公司款		222,047	231,48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	11	55,600,846	53,285,839
應收合營企業借款		1,283,721	827,673
		101,351,405	100,669,766
流動資產			
基建項目投資權益		525,589	471,693
存貨		522,852	590,246
開發中之物業		6,289,737	6,827,851
待售物業		4,078,986	1,567,758
合約資產		21,593,655	18,777,148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	11	75,414,120	65,830,023
按金及預付款		970,266	877,898
應收一合營企業借款		-	340,727
應收合營企業款		8,989,059	8,307,400
應收聯營公司款		564,697	318,675
應收關連公司款		106,870	200,620
預付稅項		404,560	188,825
銀行結餘及現金		28,462,889	23,881,499
		147,923,280	128,180,363

綜合財務狀況表 (續)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港幣千元
	附註		
流動負債			
合約負債		9,926,742	8,503,090
貿易應付款、其他應付款及預提費用	12	74,884,549	69,736,719
已收按金		49,129	53,164
應付合營企業款		1,184,331	840,486
應付聯營公司款		134,637	58,438
應付關連公司款		352,565	455,618
應付稅項		6,136,831	5,481,524
銀行借款	13	16,515,007	13,719,657
應付擔保票據及公司債券		2,753,304	2,980,184
應付一集團系內公司借款		660,793	909,091
應付一合營企業借款		2,643,172	-
租賃負債		114,435	86,671
		115,355,495	102,824,642
流動資產淨值		32,567,785	25,355,721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33,919,190	126,025,487
股本及儲備			
股本		125,940	125,940
股本溢價及儲備		61,597,479	57,664,221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		61,723,419	57,790,161
永續資本證券		10,017,782	7,801,154
非控股權益		2,536,418	2,205,139
		74,277,619	67,796,454
非流動負債			
銀行借款	13	51,310,456	45,457,207
應付擔保票據及公司債券		7,008,591	8,760,252
合約負債		591,473	663,898
定額退休福利承擔		23,555	-
遞延稅項負債		590,736	508,208
應付一合營企業借款		-	2,727,273
租賃負債		116,760	112,195
		59,641,571	58,229,033
		133,919,190	126,025,487

附註：

1. 編製基準

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的所有適用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普遍採納之會計準則及公司條例中的披露要求而編製。本綜合財務報表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按公平值列入其他全面收益（「FVOCI」）之金融資產及投資物業按重估的公平值列賬。

在遵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須採用若干重大會計估計，管理層亦須在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之過程中作出判斷。

除另有指明者外，本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幣（「港幣」）呈列，而所有價值均調整至最近千元。

2. 應用新訂準則及現有準則修訂本

(a) 採用新訂準則及現有準則修訂本

於本年內，本集團已應用下列由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的新訂準則及現有準則修訂本（統稱「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	<i>保險合約</i>
香港會計準則第 1 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聲明第 2 號（修訂本）	<i>會計政策披露</i>
香港會計準則第 8 號（修訂本）	<i>會計估計的定義</i>
香港會計準則第 12 號（修訂本）	<i>單一交易中產生的資產及負債相關的遞延稅項</i>
香港會計準則第 12 號（修訂本）	<i>國際稅務改革－第二支柱示範規則</i>

本年應用上述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的業績及財務狀況並無重大影響。

2. 應用新訂準則及現有準則修訂本（續）

(a) 採用新訂準則及現有準則修訂本（續）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國際稅務改革－第二支柱示範規則*引入強制性暫時豁免確認及披露實施經濟合作暨發展組織所刊發的第二支柱示範規則所產生的遞延稅項。該等修訂亦為受影響實體引入了披露規定，以協助財務報表使用者理解該等實體須繳納的第二支柱所得稅，包括分開披露於第二支柱法例生效期間，有關所須繳納的第二支柱所得稅的本期稅項，及披露於法例頒佈或實質上頒佈但尚未生效期間，有關所須繳納的第二支柱所得稅的所知或合理可估計資料。本集團於本年度已追溯應用該等修訂及強制性暫時豁免。應用該等修訂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因本集團旗下實體均於尚未頒佈第二支柱稅法的司法管轄區運營，及於已頒佈第二支柱稅法的司法管轄區運營的實體，該等修訂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本集團將於第二支柱稅法頒佈或實質上頒佈時，於綜合財務報表中披露與其第二支柱所得稅風險有關的已知或合理可估計資料，並將於該稅法生效時單獨披露與第二支柱所得稅有關的當期稅務開支或收入。

(b)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現有準則修訂本

本集團並未提早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現有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0 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 28 號（修訂本）	<i>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i>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修訂本）	<i>售後租回的租賃負債</i>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 1 號（修訂本）	<i>負債的流動與非流動劃分（「二零二零年修訂本」）</i> ^{1,4}
香港會計準則第 1 號（修訂本）	<i>附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二零二二年修訂本」）</i> ^{1,4}
香港會計準則第 7 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7 號（修訂本）	<i>供應商融資安排</i>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 21 號（修訂本）	<i>缺乏可交換性</i> ²

¹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³ 尚無強制性生效日期，但可以採用

⁴ 由於二零二零年修訂本及二零二二年修訂本頒佈，香港詮釋第 5 號財務報表的呈列－借入人對載有按要求償還條款的定期貸款的分類已進行修訂，以使相應措辭保持一致而結論不變

本集團將於上述現有準則修訂本生效時進行採納。預期上述概不會對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有重大影響。

3. 營業額

營業額為源自建築工程合約、建築相關投資項目、外牆工程業務、基建營運、工業廠房改造、項目監理服務、建築材料銷售、機械租賃、保險合約及投資物業租金的收入。

營業額分析如下：

	二零二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港幣千元
建築工程合約收入	40,215,032	45,219,645
建築相關投資項目收入（附註(a)）	63,592,981	49,243,336
外牆工程業務收入	5,008,692	4,596,232
基建營運收入（附註(b)）	774,979	791,688
其他（附註(c)）	4,142,329	2,124,364
	113,734,013	101,975,265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附註(d)）		
收入確認時間		
— 隨時間的推移	106,429,594	95,921,767
— 於某個時間點	3,355,623	1,577,115
	109,785,217	97,498,882
其他來源之收入		
— 源自建築相關投資項目之利息收入	3,287,939	4,082,619
— 其他（附註(e)）	660,857	393,764
	3,948,796	4,476,383
	113,734,013	101,975,265

附註：

- (a) 建築相關投資項目收入主要包括政府和社會資本合作模式及安置房定向回購項目所提供的建造服務的營業額及相關的利息收入。
- (b) 基建營運收入包括熱電業務及收費道路營運收入。
- (c) 其他收入主要為工業廠房改造、項目監理服務、建築材料銷售、機械租賃、保險合約及投資物業租金的收入。

3. 營業額 (續)

附註：(續)

(d) 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確認之收入是隨時間的推移確認，除收費道路營運之收入、建築材料銷售之收入及工業廠房改造之收入分別為約港幣151,649,000元（二零二二年：港幣151,983,000元）、港幣2,221,708,000元（二零二二年：港幣815,597,000元）及港幣982,266,000元（二零二二年：港幣609,535,000元）是於某個時間點確認。

(e) 該款項主要包括來自機械租賃、保險合約及投資物業租金的收入。

4. 分部資料

本集團的報告分部，乃根據向主要經營決策者在資源分配和表現評估報告的資料，包括(i)本集團應佔合營企業的營業額及業績，及(ii)按本集團附屬公司的營運地理位置分為中國內地（不包括香港及澳門）、香港及澳門。

中國建築興業集團有限公司（一間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及其附屬公司（統稱「中國建築興業集團」）目前由獨立的業務團隊管理，故主要經營決策者視中國建築興業集團為獨立的報告分部及其整體業績評估其表現。

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分部營業額及業績呈列如下：

報告分部	分部營業額		毛利		分部業績	
	二零二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港幣千元
中國內地	66,185,389	48,631,132	12,854,800	11,014,847	11,557,993	10,283,783
香港及澳門	41,591,707	47,755,975	2,508,392	2,270,764	1,985,785	1,815,049
香港	30,821,983	37,214,275	1,543,500	1,700,777	1,025,539	1,271,039
澳門	10,769,724	10,541,700	964,892	569,987	960,246	544,010
中國建築興業集團	5,956,917	5,588,158	975,718	732,922	812,558	471,690
	113,734,013	101,975,265	16,338,910	14,018,533	14,356,336	12,570,522
應佔合營企業 營業額／業績	3,717,868	4,400,665			629,969	275,196
總計	117,451,881	106,375,930			14,986,305	12,845,718
未分攤企業（費用） ／收入淨額					(26,131)	281,975
出售一附屬公司利益					-	38,351
出售一合營企業收益					-	189,472
出售一聯營公司收益					33,143	80,654
應佔聯營公司盈利					314,539	333,934
財務費用					(3,204,309)	(2,991,419)
稅前溢利					12,103,547	10,778,685

5. 投資收入、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二零二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港幣千元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	266,932	209,136
計入 FVOCI 之債務證券	15,691	27,580
應收合營企業借款	13,835	24,829
應收聯營公司借款	340	54,903
一集團系內公司存款	1,159	4,112
股息收入：		
計入 FVOCI 之權益證券	21,454	7,223
出售收益：		
物業、廠房及設備淨額	5,241	5,071
一附屬公司	-	38,351
一合營企業	-	189,472
一聯營公司	33,143	80,654
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之溢利淨額	305,778	221,817
由待售物業轉移到投資物業之重估收益	121,144	85,154
由開發中之物業轉移到投資物業之重估收益	-	467,034
服務收入	8,255	29,469
其他	(145,633)	132,400
	647,339	1,577,205

6. 財務費用

	二零二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港幣千元
銀行借款利息	2,727,070	2,319,472
應付擔保票據及公司債券利息	357,045	485,982
一合營企業借款利息	220,172	216,546
一集團系內公司借款利息	19,399	29,697
租賃負債利息	6,090	9,929
其他	823	3,216
	3,330,599	3,064,842
減：已資本化於合資格資產成本中	(126,290)	(73,423)
	3,204,309	2,991,419

7. 所得稅費用淨額

	二零二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港幣千元
本年稅項：		
香港利得稅	202,464	303,412
其他司法權區所得稅	2,394,251	1,950,713
中國內地土地增值稅	24,367	30,906
中國內地預扣所得稅	-	15,355
	2,621,082	2,300,386
以前年度（超額撥備）／撥備不足：		
香港利得稅	(152,964)	2,815
其他司法權區所得稅	(153,653)	(29,122)
	(306,617)	(26,307)
遞延稅項淨額	76,134	35,142
本年度所得稅費用淨額	2,390,599	2,309,221

香港利得稅乃以年內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 16.5%（二零二二年：16.5%）計算。其他司法權區所得稅乃按照相關司法權區之現行稅率計算。

8. 本年溢利

	二零二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港幣千元
本年溢利已扣除／（計入）：		
僱員福利費用（包括董事酬金）：		
僱員成本	6,318,011	6,021,770
退休金計劃供款	401,363	350,718
股份支付有關開支	6,570	34,127
	6,725,944	6,406,615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552,543	402,007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122,071	99,726
	674,614	501,733
特許經營權之攤銷（包括在建築及銷售成本內）	161,674	168,262
商標及牌照之攤銷（包括在行政、銷售及其他經營費用中）	17,424	17,693
有關以下項目之短期租賃費用：		
廠房及機器	134,911	316,744
土地及樓宇	38,924	33,194
	173,835	349,938
經營租賃之租金收入	(113,826)	(118,559)
減：出租物業產生之直接經營支出	33,024	26,804
淨租金收入	(80,802)	(91,755)

9. 股息

	二零二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港幣千元
年內已確認之分派股息：		
二零二二年末期，已付 – 每股港幣 24 仙 (二零二二年：二零二一年末期，已付 – 每股港幣 20.5 仙)	1,209,028	1,032,711
二零二三年中期，已付 – 每股港幣 27.5 仙 (二零二二年：二零二二年中期，已付 – 每股港幣 24 仙)	1,385,345	1,209,028
	2,594,373	2,241,739

董事局建議派發末期股息每股港幣 28.5 仙 (二零二二年：港幣 24 仙)，合共約為港幣 1,435,721,000 元 (二零二二年：港幣 1,209,028,000 元)，需待即將舉行之股東周年大會上通過。

10. 每股盈利

本公司股東應佔之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根據下列數據計算：

	二零二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港幣千元
盈利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之溢利	9,164,045	7,956,876
股份數量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5,037,617	5,037,617

由於本公司於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任何潛在可造成攤薄效應之普通股，故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

1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扣除呆賬撥備）按發票日期或相關合約條款為基準之分析（包括貿易應收款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港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扣除呆賬撥備後淨額之賬齡：		
0-30 日	5,124,691	20,671,014
31-90 日	8,655,847	3,281,673
90 日以上	92,080,665	69,308,598
	105,861,203	93,261,285
應收保固金	6,093,389	5,597,664
其他應收款	19,060,374	20,256,913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	131,014,966	119,115,862
減：流動部分	(75,414,120)	(65,830,023)
非流動部分（附註）	55,600,846	53,285,839

附註：非流動部分之結餘主要源自中國內地若干建築相關投資項目。若干結餘由業主的抵押擔保及按相關合約條款付息。此款項預計於二零二五年至二零三三年逐漸全部收回，其中二零二五年收回約港幣21,193,440,000元、二零二六年收回約港幣12,654,963,000元、二零二七年收回約港幣7,284,366,000元及二零二八年至二零三三年收回約港幣14,468,077,000元。據此，此款項分類為非流動。

包括在賬齡超過九十日的應收款約為港幣51,734,692,000元（二零二二年：港幣50,960,828,000元），源自建築相關投資項目。

應收保固金是不付息及於個別建築合約的保固期（由一至兩年不等）結束後收回。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預計一年以後收回的應收保固金約為港幣3,309,066,000元（二零二二年：港幣2,933,641,000元）。

除按有關協議規定回收期的建築合約包括建築相關投資項目的應收款外，本集團一般給予客戶平均不多於九十日之信用期限，而應收保固金將於該建築項目之保養責任期滿時收回。

1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續）

其他應收款

其他應收款分析如下：

	二零二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港幣千元
支付安置房定向回購項目費用 （附註(a)）	16,655,594	13,840,000
投標及其他保證金（附註(b)）	1,671,975	1,780,788
代墊款（附註(c)）	279,305	964,368
待抵扣進項稅額	-	3,010,414
其他	453,500	661,343
	19,060,374	20,256,913

附註：

- (a) 該結餘為支付給地方政府的金額，用於收購土地以興建安置房定向回購項目。該結餘將在合同期內參照完成履行義務的進展情況計入損益。
- (b) 該結餘為投標保證金、履約保證金、工資保證金及其他與建築相關的押金。這些結餘將在招標過程或項目完成後退還。
- (c) 該結餘是代表建築相關項目的分包承建商和業主支付的建築和材料採購費用。其包括約港幣95,371,000元（二零二二年：港幣168,159,000元）應收集團系內公司結餘款為無抵押、不付息及須於要求時償還。

12. 貿易應付款、其他應付款及預提費用

貿易應付款、其他應付款及預提費用按發票日期為基準之分析（包括貿易應付款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港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賬齡：		
0-30 日	45,951,489	42,992,914
31-90 日	2,594,005	1,562,303
90 日以上	9,524,192	9,106,748
	58,069,686	53,661,965
應付保固金	7,092,650	6,820,303
其他應付款及預提費用	9,722,213	9,254,451
	74,884,549	69,736,719

貿易及建築費用應付款信用期限平均為六十日。

13. 銀行借款

	二零二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港幣千元
銀行借款，有抵押	12,089,475	16,272,083
銀行借款，無抵押	55,735,988	42,904,781
	67,825,463	59,176,864
減：流動部分	(16,515,007)	(13,719,657)
非流動部分	51,310,456	45,457,207
賬面值之到期情況：		
一年內或應要求	16,515,007	13,719,657
一年以上但不超過兩年	17,789,729	16,551,708
兩年以上但不超過五年	27,643,613	19,068,083
超過五年	5,877,114	9,837,416
	67,825,463	59,176,864

有抵押銀行借款是以物業、廠房及設備、基建項目投資權益、開發中之物業及貿易應收款作抵押。

銀行借款主要以港幣及人民幣（「人民幣」）計值。

建議末期股息

董事局建議派發二零二三年度末期股息每股港幣28.5仙（二零二二年：每股港幣24仙）。待股東於二零二四年六月六日（星期四）舉行的本公司股東周年大會（「股東周年大會」）上批准建議派付的末期股息後，末期股息將於二零二四年七月九日（星期二）或前後派發予記錄日期及時間為二零二四年六月十八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內之股東。

為確保合資格獲派末期股息，所有填妥的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須於二零二四年六月十八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標準有限公司（「卓佳」），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辦理登記手續。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為確定股東出席股東周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資格，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載列如下：

交回股份過戶文件以作登記的最後時限	二零二四年五月三十一日 下午四時三十分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二零二四年六月三日至 二零二四年六月六日 (首尾兩天包括在內)
記錄日期	二零二四年六月六日

於上述暫停辦理期間，將不會登記股份轉讓。為確保符合資格出席股東周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填妥的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須於上述的最後時限前送達卓佳，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辦理登記手續。

股東周年大會

股東周年大會將於二零二四年六月六日（星期四）舉行。股東周年大會通告將於二零二四年四月連同二零二三年年報一併刊發。

業務回顧

二零二三年，全球經濟復蘇之路曲折且漫長，歐美核心通脹黏性較強，推動歐美央行維持高息環境，歐洲經濟顯著疲弱，美國經濟增長壓力也在持續增加、金融系統壓力增大，也給全球經濟帶來負面外溢效應。世界地緣政治危機和局部衝突問題此起彼伏，給全球貿易與供應鏈帶來嚴峻挑戰。年內，中國經濟頂住外部壓力，克服內部困難，面對挑戰，經濟持續回升向好。服務業需求出現了明顯反彈，帶動就業數據改善；財政政策延續積極的總基調，政策效能不斷提升。二零二三年，中國經濟總量再上新台階，繼續成為世界經濟發展的重要推動力。港澳經濟在內地經濟復蘇帶動下繼續反彈，重拾增長動力，中國香港受益於旅客回升和本地內需修復，經濟進一步復蘇；中國澳門入境旅客量大幅增長，博彩收入反彈超過預期，適度多元發展邁出堅實步伐。

集團在複雜的外界環境中，堅持差異化競爭戰略，持之以恆堅持科技賦能，強化經營管理、大力開拓市場，謀求高品質發展，再次向社會各界交出優秀答卷。集團在港澳斬獲多個重大民生項目，市場龍頭地位穩固；內地業務結構繼續優化，鞏固了經營性現金流回正的寶貴成果；幕牆業務繼續高速成長，再攀世界難度高峰。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集團經審核收入港幣1,137.34億元，經營溢利港幣149.86億元；股東應佔溢利上升15.2%至港幣91.64億元，每股基本盈利港幣1.82元，每股資產淨值達港幣14.74元。董事局建議派發二零二三年度末期股息每股港幣28.5仙，全年合共派發股息港幣56.0仙，同比增長16.7%。

港澳地區市場

中國香港政府近年積極推動北部都會區等大型建設計劃，集團充分利用專業領域競爭優勢和品牌價值，搶抓市場機遇，成功獲得北部都會區內多個大型項目。集團憑藉醫療建築領域的雄厚技術勢力繼續受益於「十年醫院發展計劃」，在傳統房建領域亦表現優異，中標多項公營、私營住宅，包括首批簡約公屋中規模最大的啟德世運道項目。全年香港市場實現新簽合約港幣709.21億元，大幅增長58.0%。

集團在中國澳門市場亦積極發揮科技優勢，落地澳門年內最大土木工程——輕軌東線南段，並獲得唯一醫院工程——離島醫療綜合體康復醫院，行業龍頭地位進一步鞏固。全年澳門新簽合約額達到港幣95.41億元，繼續保持澳門市場領先地位。

集團不懈推進大灣建築業融合發展，灣區融合項目連中三元，並形成多項「全國首個」的制度創新成果。本年中標的廣州南沙小學時代南灣校區擴建項目既是廣州首個粵港融合試點，也是廣州首個混凝土MiC項目。

中國內地市場

二零二三年，集團在中國內地堅持優化投資質量，踐行科技賦能戰略，中國內地新簽合約額港幣960.55億元，同比增長4.5%。集團進一步優化投資地圖，著力夯實在重點投資區域的優勢地位。安置房投資業務取得突破，首次進入廣州市。全年內地新中標投資項目90%以上分佈長三角、大灣區等優質區域。集團細化項目運營刻度，提前完成關鍵節點，為收款工作創造有利條件，本年繼續保持經營性淨現金流為正。

集團積極發掘科技優勢與業主需求的契合點，組織多地業主考察參觀生產基地與在建項目，推動MiC產品成功打入北京、廣州、嘉興等城市，創下多個業內第一。集團承建的北京西城區樺皮廠胡同8號樓更新改建項目是北京市首批、西城區首個「原拆原建」模式進行的老舊小區改造試點，項目僅用90天就達到交付標準，獲得國資委和央視新聞聯播的專題宣傳。該項目為超大、特大城市的舊城改造提供了全新解決方案，成為建築科技服務民生的新標杆。

幕牆市場

集團旗下中國建築興業集團有限公司（「中國建築興業集團」）本年在港澳與內地市場均取得亮眼成績。在港澳，中國建築興業集團圓滿交付中環美利道項目；接連中標大型公建、住宅和商業項目，市場龍頭地位堅實穩固。在內地成功打進北京市場，與華為等戰略客戶保持良好合作。下半年中標的深圳OPPO國際總部大廈項目集合多種複雜工藝於一身，再次刷新了世界幕牆工程難度紀錄。光伏幕牆一體化（BIPV）業務亦不斷突破，本年發佈光伏幕牆新產品Light A和Mega Light A，建設完成首條光伏幕牆生產線，並獲得深圳計量院BIPV工程項目。二零二三年，中國建築興業集團新簽合約額達到港幣115.01億元，同比增長13.6%。

可持續發展管理

集團本年在業務積極進取的同時，繼續優化可持續發展管理，推動獨立非執行董事調整，發佈《可持續發展採購政策》、《水資源管理政策》等共6份政策，繼續建立健全內部ESG管理制度體系。本年集團大力推動自主研發的碳中和雲平台內部運用，已在港澳項目全面推行並在內地項目試點，為後續碳管理奠定良好基礎。集團首次入選2023年《財富》中國ESG影響力榜、首次獲CDP頒發「2022年飛躍進步獎」；入選標普全球首期《可持續發展年鑒（中國版）》並榮獲「行業最佳進步企業」稱號；連續7年入選富時社會責任指數，重新入選恒生可持續發展企業基準指數，可持續發展表現再次獲得市場權威機構廣泛認可。

風險管控

為持續識別和管理戰略、財務、市場、運營等各種風險，集團設有風險管控小組，成員包括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審計部和風險管控小組持續獨立評估風險，將風險監控在可接受水準。年內，集團積極跟進相關動態，合理評估潛在風險點，積極預防管控；持續推進內控建設與檢查，保障集團依法合規經營。

財務管理

二零二三年，集團維持一貫財務穩健策略，堅持以現金流管理為核心。經營性現金流淨額和投資性現金流淨額繼續保持為正，並持續改善。集團準確把握人民幣融資窗口，進一步提升人民幣在債務餘額中的比例，合理降低了融資成本，減少匯率風險。集團亦繼續積極利用綠色金融工具，在香港獲得1億美元可持續發展掛鉤貸款，在內地首次發行綠色公司債23中建國投G1，該債券為全國首單裝配式建築認證最高等級綠色公司債券。

集團財務狀況繼續保持良好態勢，在手現金及可動用財務資源充足。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在手現金港幣284.63億元，佔總資產比重11.4%；淨借貸比率控制在66.1%，同比下降3.3個百分點；未動用銀行授信額度港幣800.21億元，相比上年同期下降12.5%。

人力資源

集團重視人力資源的管理與儲備，重視對公司員工的培養，以開放、包容的態度吸引具有豐富行業經驗、具備前沿科技知識的人才加入公司。集團本年廣泛開展招聘活動，有效應對香港區域快速增長的人才需求；繼續加強與學術專家的合作，與陳湘生院士在香港共建首個境外院士專家工作站。集團致力於與各大高校建立良好合作關係，已與哈爾濱工業大學等三所高校就人才合作等達成初步協議，與東南大學聯合主辦第四屆全國土木類高校學生骨幹論壇。年內，「8分鐘議題」計劃正式啟動，該計劃每月邀請一至兩名優秀員工在總裁辦公會上分享基層實踐，交流經驗思考，成為員工展示自我、並與管理層溝通的平台。憑藉優秀的人力資源管理成果，集團榮獲獵聘2023全國年度「非凡僱主」；並作為唯一建築企業獲得香港「年度僱主傑出大獎」。

科技創新

科技是集團的戰略核心之一，是使集團脫離「紅海」競爭的關鍵。二零二三年，集團研發投入4.86億港元，繼續向十四五戰略既定目標邁進。科技賦能繼續成為集團業務發展提質增效的重要動力，本年新簽合約額中科技帶動類達到746.20億港元，佔比39.7%，同比增長44.6%，繼續取得亮眼增長。年末，集團申報的「模組集成建築建造關鍵技術研究與應用」和「醫療建築平急結合關鍵技術研究與應用」兩項課題獲批十四五國家重點研發計劃項目立項，在承擔國家高級別研發項目方面取得突破。中國建築興業集團繼續推進BIPV研發，除產品開發外，對內完成珠海工廠光伏改造，成功並網發電，可以解決珠海工廠年用電量40%需求。集團舉辦2023未來城市建設與可持續發展論壇；作為可持續發展獨家戰略合作夥伴參展BEYOND國際科技創新博覽會，參展中國住博會、葡萄牙國際建築展、中國——東盟博覽會等大型展會，積極對外推介科技成就。全年獲得專利211項，收穫英國土木工程師學會大獎、日內瓦發明獎、境外魯班獎、國家優質工程獎、中國專利優秀獎、貴州省科技進步二等獎等重大獎項。集團卓越科技實力獲得國際、國內廣泛認可，未來將繼續做好技術研發與市場推廣，助力業務進一步轉型。

財務表現回顧

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為港幣91.64億元，同比增長15.2%。經營活動現金流入淨額為港幣5.01億元。

整體表現

繼去年營業額突破港幣一千億元後，本集團今年持續保持增長勢頭。本集團的營業額增加11.5%至港幣1,137億元。

每股基本盈利為港幣1.82元，同比上升15.2%。本年度建議末期股息每股港幣28.5仙及已派付中期股息每股港幣27.5仙，本年度股息總額為每股港幣56.0仙，較去年增加16.7%。

香港、澳門及中國內地於年內仍是本集團的核心業務及主要貢獻項目，分別佔本集團營業額的27.1%、9.5%及58.2%。於香港及澳門，本集團著重公共及私營建築業務，進一步以持續的強勁表現鞏固業內的領導地位。於中國內地，本集團主要專注於建築相關投資項目，其強大的業務執行力及客戶滿意度造就其規模持續增長。中國建築興業集團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中國建築興業集團」）主要專注大廈外牆工程承包業務。此上市附屬公司目前由獨立管理團隊管理，故視為本集團的獨立業務單元。

下列段落載列本年度收益表內主要項目的分析：

香港及澳門

建築及相關業務

於本年度，香港分部成功獲得大型醫院項目，中標大型基建項目及位於核心區域的住宅項目。由於缺乏與防疫相關的建設項目，香港的營業額下降17.2%至港幣308.22億元。分部業績為港幣10.26億元，下跌19.3%。

因多間大型醫院及綜合娛樂項目持續建設，澳門營業額維持高位，金額增長2.2%至港幣107.70億元。由於本年度多個大型項目開始獲利，分部業績增加76.5%至港幣9.60億元。

中國內地

中國內地分部持續增加對長三角及大灣區等優質市場的投資。同時，本集團擴增組裝合成建築（「MiC」）業務，並將其應用於不同省份和業務。中國內地的營業額及分部業績分別同比增長36.1%及12.4%至港幣661.85億元及港幣115.58億元。

(1) 建築相關投資項目

我們的建築相關投資項目遍及不同類型的業務，包括投資及建造收費公路、收費橋樑及各種房建工程，如保障性住房、醫院及學校。本集團不斷優化在手項目組合，增加參與政府定向回購項目及其他現金回收周期較短的項目，以加快資金周轉。年內，中國內地加大對現金回收的力度，包括我們應佔合營企業投資所得的回購款，從建築相關投資項目取得港幣461.47億元回購款，增長45.6%。

建築相關投資項目仍然為中國內地的核心業務及主要貢獻項目。營業額及業績分別較去年增長37.7%及16.4%至港幣644.95億元及港幣108.96億元。

(2) 運營基建項目

運營基建項目指收費公路運營。撇除合營企業的貢獻，運營基建項目的營業額為港幣1.52億元，與去年持平。

(3) 其他業務

其他業務主要指工業廠房改造、裝配式建築生產廠房及項目管理服務等其他業務的貢獻。該分部的營業額為港幣15.38億元，下降5.8%。

中國建築興業集團有限公司

中國建築興業集團專注發展大廈外牆工程承包業務、總承包業務及運營管理業務。中國建築興業集團進一步鞏固其於香港及澳門市場的領導地位，並繼續擴大其中國內地市場。於年內，營業額及業績繼續表現良好。

現金流量分析

年內，本集團現金流量持續改善，經營活動及投資活動產生現金流入淨額分別為港幣5.01億元及港幣11.74億元。融資業務的現金量淨額為港幣45.48億元。

未經審核經營情況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本集團累計新簽合約額約為港幣1,880.18億元。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在手總合約額約為港幣5,719.44億元，其中未完合約額約為港幣3,500.51億元。

二零二三年新簽合約額及在手合約額

市場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新簽合約額 (港幣億元)	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在手合約額	
		總合約額 (港幣億元)	未完合約額 (港幣億元)
中國內地	960.55	3,236.40	2,056.40
香港	709.21	1,521.96	1,073.90
澳門	95.41	662.52	207.82
中國建築興業集團	115.01	298.56	162.39
總計	1,880.18	5,719.44	3,500.51

業務展望

二零二三年，集團銳意進取開拓市場，順利實現增長目標，不斷優化業務結構，維持穩健的財務結構。集團以業界一流的科技實力大力推動建築工業化、資訊化轉型，打造精品工程，品牌美譽度進一步提升。

展望未來，中國經濟發展中的諸多積極因素正在積累，在國家發展的帶動下，港澳地區經濟也將繼續修復。集團將深入分析宏觀形勢和國家政策，發展新質生產力。在港澳地區市場，進一步強化戰略部署，加強土木、環保等專業人才隊伍的培養和儲備，服務北部都會區等大型城市開發計劃；繼續把握大型醫院、公營房屋、環保設施等各類項目機會。在中國內地市場甄選優質項目、做好資金平衡；大力推廣建築科技運用，以建築科技為人民幸福生活做出更多貢獻。集團的科技戰略已展現卓越成效，未來將繼續堅持科技創新和數位化轉型兩大主攻方向，以科技賦能為企業長遠高品質發展提供充足動力。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集團之上市證券

發行上市證券

年內，本公司之附屬公司完成發行下列證券：

發行日期	證券	本金額 (人民幣)	票面年利率	期限
二零二三年八月二十一日	於深圳證券交易所發行及上市的公司債券	11 億元	2.88%	3年
二零二三年十一月十六日	於全國銀行間債券市場發行及上市的中期票據	20 億元	3.50%	3+N年 (永續)

贖回上市證券

年內，本公司之附屬公司贖回下列於期限屆滿時所有未償還的證券：

贖回日期	證券	本金額 (人民幣)	票面年利率	期限
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九日	於二零二零年七月三十日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發行及上市的公司債券	20 億元	3.48%	3年
二零二三年十月二十八日	於二零二零年十月二十六日於全國銀行間債券市場發行及上市之中期票據	5 億元	3.45%	3年

除上文披露外，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集團的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

年內，本公司已採納及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 C1 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所有守則條文。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一套不低於上市規則附錄C3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所規定的標準的董事及有關僱員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證券守則」）。本公司董事及有關僱員需要遵守證券守則。本公司會發出通知予董事及有關僱員，提醒他們不應於標準守則所規定的「禁止買賣期」內及刊登任何內幕消息公告前買賣本公司證券。本公司董事及有關僱員於買賣本公司證券前必須通知本公司及取得註明日期的確認書。經本公司作出查詢後，所有董事及有關僱員確認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年內一直遵守證券守則之規定。

賬目審閱

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之工作範疇

本公司獨立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安永」）認同，本公告所載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之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收益表、綜合全面收益表及其相關附註數字與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所載金額相同。安永就此履行的工作並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聘用準則或香港核證聘用準則而進行的核證聘用。因此，安永並無就本公告作出任何核證。

致謝

本人謹藉此機會，對董事局同寅之卓越領導、各位合作夥伴、投資者的鼎力支持、社會各界的熱誠幫助及全體員工的辛勤工作，表示衷心的感謝！

承董事局命
中國建築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張海鵬

香港，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局成員包括主席兼執行董事張海鵬先生；非執行董事顏建國先生；執行董事王曉光先生（行政總裁）及孔祥兆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梁海明博士、王惠貞女士及陳子政先生。